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年度 报告摘要

2013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年3月28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3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已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银河成长股票
基金主代码	519668
前端交易代码	-
后端交易代码	-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5月26日
基金管理人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85,457,159.65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上市日期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主动式管理,追求基金中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体现在战略资产配置、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和其他品种投资策略。①战略资产配置:在宏观经济、国际大势、市场情况、政策导向等多个角度综合分析评判证券市场的转向及其强度趋势,分析股票、债券等资产的预期收益与风险的匹配关系,在此基础上,结合预期收益比较的可投资股票的数量、债券资产的预期收益与风险的匹配比例,确定或调整投资组合中股票和债券的比例。在股票投资策略上,本基金采用“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以企业可持续的竞争优势分析为核心,通过基本分析 Fundamental Analysis 和相对投资价值评估 Relative Evaluation 从竞争优势的角度,精选具有持续竞争优势和成长性的优质上市公司,在合理估值的基础上进行投资。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主要策略包括利率预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类属配置策略、单券选择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其他品种投资策略包括权证、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基准收益率=0*沪300 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与混合型基金,属于风险较中和较高的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陈勇	唐兴歌
	联系电话	021-38568881	95566
	电子邮箱	chenyong@galaxyasset.com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0860	95566
传真		021-38568880	010-66594942

2.4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alaxyasset.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1.上海市世纪大道1568号中建大厦15楼 2.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39,904,484.54	3,404,782.11	-25,691,388.87
本期利润	53,660,054.17	18,970,279.58	-41,680,763.8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246	0.1526	-0.230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0.38%	14.66%	-18.9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3年末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64	0.0606	-0.042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53,221,112.23	126,296,213.73	158,518,346.0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89	1.0981	0.9577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08年5月26日生效。

2.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47%	1.31%	-2.45%	0.90%	0.98%	0.41%
过去六个月	27.44%	1.68%	5.06%	1.03%	22.38%	0.65%
过去一年	40.38%	1.60%	-5.30%	1.11%	45.68%	0.49%
过去三年	30.51%	1.20%	-18.57%	1.06%	49.08%	0.14%
过去五年	148.04%	1.33%	28.47%	1.24%	119.57%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5.26%	1.35%	-24.99%	1.43%	160.25%	-0.08%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 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每日进行再平衡过程。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08年5月26日生效。

2、按照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在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投资组合达到或接近正常投资状态,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达到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的时间为自2008年5月26日起至2008年11月26日止,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在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范围内变动。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现金等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5%-40%,权证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其中,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资产的比例为60%-95%,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债券、现金等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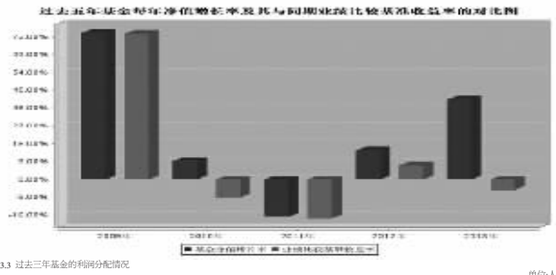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3	4.7980	617,678,864.19	32,565,490.31	650,244,354.50	-
2012	-	-	-	-	-
2011	2.8000	41,579,049.53	18,654,096.20	60,233,145.73	-
合计	7.5980	659,257,913.72	51,219,586.51	710,477,500.23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于2002年6月14日,公司的股东分别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首都机场集团公司、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公司、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目前,除本基金外,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另管理1只封闭式基金与16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本情况如下:

1.银丰证券投资基金
类型:契约型封闭式
成立日:2002年8月15日
投资目标:为平衡型基金,力求有机融合稳健型和进取型两种投资风格,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2.银河银联系列证券投资基金
本系列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由两只基金构成,包括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和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每只基金独立运作,并通过基金间相互转换构成一个统一的基金体系。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3年8月4日
(1)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目标:以稳健的投资风格,构造资本增益与收益水平适度匹配的投资组合,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2)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目标:以债券投资为主,兼顾股票投资,在充分控制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安全及长期稳定增值。

3.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4年3月30日
基金投资目标:追求资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4.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4年12月20日
基金投资目标:在确保基金资产安全和高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

5.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7年3月14日
基金投资目标:在满足本金稳妥与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6.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9年4月24日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将“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以及动态行业配置策略与“自下而上”的个股优选策略相结合,优选景气行业或预期景气行业中的优势企业进行投资,在有效控制风险、保持较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主动式管理,追求基金中长期资本增值。

7.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9年12月28日
基金投资目标:通过严格的投资程序约束、数学模型优化和跟踪误差控制模型等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追求指数投资相对于业绩比较基准的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8.银河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7月16日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投资于中国经济中具有代表性和竞争力的蓝筹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争使基金份额持有人分享中国经济持续成长的成果。

9.银河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12月29日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投资于具有好成长性的创新类上市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10.银河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5月31日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应用现代的恒定比例投资保险策略,并引入保证人,在保证本金安全的基础上,通过保本资产与风险资产的动态配置和组合管理,谋求基金资产在保本期期内的稳定增值。

11.银河消费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7月29日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通过深入研究,重点投资与居民消费密切相关的行业中具有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分享由于中国巨大的人口基数、收入增长和消费结构变革所带来的投资机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12.银河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4月25日
基金投资目标: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13.银河主题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9月21日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采用主题投资策略和精选个股策略的方法进行投资,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14.银河领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11月29日
基金投资目标: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15.银河沪深300成长增强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3月29日
投资目标:本基金为增强型股票指数基金,力求对沪深300成长指数进行有效跟踪,在严格控制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前提下进行相对增强的组合管理,力争把跟踪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7.75%。

16.银河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7月17日
投资目标: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辅助投资于精选的具有投资价值的股票,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与严谨的风险管理,力求实现基金资产持续稳定增值。

17.银河岁岁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运作周期和自由开放期相结合,以1年为一个运作周期,每个运作周期共包含为4个封闭期和3个受限开放期)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8月9日
投资目标: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通过严谨的风险管理与主动管理,力求实现基金资产持续稳定增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期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王晗	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银河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银河沪深300成长增强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3年10月30日	-	7	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从事石化化工行业的研究分析工作。2009年7月加入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2010年12月起担任银河沪深300成长增强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丁杰人	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1年10月10日	2013年11月15日	8	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光大证券研究所,担任行业研究员。2008年5月加入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

注:1.上表中任职日期为我公司做出决定之日,离职日期为我公司对外公告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按其从事证券相关行业的从业经历累计年限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奋律己、创新图强”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保值和增值,努力实现基金持有人的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随着多的发展和规模的扩大,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秉承“诚信稳健、勤奋律己、创新图强”的理念,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健的风险回报。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制定产品价格的公平交易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一系列制度,从授权管理、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行为监控等各个环节予以落实,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

在投资决策环节,公司实行统一研究平台和统一的授权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经理在获取研究成果及投资建议等方面享有均等机会,公司分不同投资组合类别分别建立了投资备选库,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持仓和交易等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在交易执行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做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指令均进行集中交易制度,通过“内同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在满足系统公平交易的条件时自动进入公平交易程序,最大程度上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在同日反向交易方面,除法规规定的特殊情况外,公司原则上禁止不同投资组合(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除外)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圆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在授权管理、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行为监控等方面对公平交易制度予以落实,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同时,公司针对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以及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

针对同向交易部分,本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日内、5日内)公开竞价交易的证券进行了价差分析,并针对超额金额、占比比值及发生频率等指标结果进行了梳理和分析,未发现差异异常情况。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或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

对于公司公司名义进行的一段市场中期等交易,由各投资组合经理均严格按照制度规定,事前确定好申购价格和数量,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获配额度进行分配。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与其它投资组合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3年,整体概括为经济平稳、政策中性、改革提速,从股市的全年的反应也不难看出,结构性牛市贯穿全年,创业板上涨超过70%,而上证综指下跌接近10%。估值高涨甚至以传媒为代表的新兴产业相对沪深300的估值溢价不断创出新高也一次次改变了投资者对结构性行业的深度判断。本基金坚持这两年以来形成的投资风格,以消费和新兴作为投资主线,投资性配置低估值的蓝筹,自下而上通过公司的高成长性来挖掘周期,本基金认为以政策为导向和以业绩为导向作为主线的投资方向在一个长时间内将会得到延续,并且在目前这种经济周期的大背景下,本基金相信市场的判断和选择,2013年成长性行业基本基金仓持有的首选,而对一些处于成长初期的公司以及特型过程中的传统行业格外重视。

本基金在2013年大多数时间坚持以消费和特型作为投资主线,行业选择方面,侧重于医药、电子、信息服务、传媒、食品饮料等行业,通过个股选择也取得了较大的超额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3年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30%,基金净值增长率为40.38%,业绩高于基准。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从目前的市场特征来看,中国经济结构转型和投资结构调整是本基本已经成为了大多数投资者的共识,本基金也一直强调周期性行业由于在去杠杆,其周期弹性无法释放观望行为在不断下降,展望2014年除了现有的转型逻辑导致的新兴产业依然受到关注外,有几个和2013年不同的变量需要格外重视。

首先,改革在深化国有企业和地方政府GDP导向在2014年将有很大改观,虽然短期为达看到经营业绩的大幅改善,但是从公司发展长期压制的基础在产生积极的变化,不过,逻辑上虽然可以看到国企改革的希望,但是前几年的矢量还需要一段时间进行消化,再加上很多企业属于传统产业,即使制度上有改观,其转型任务依然艰巨。另外,中央经济会议再一次提到落后产能淘汰,并严格控投相关产业审批权限,本基金认为传统周期行业的供给端也在销然的发生变化,而这种变化在未来的2到3个会产生实质性影响,明显分析2014年,最终短期内真正受益改革的关注点应该放到管理效率提升后续权快出现变化的消费行业,由于其有相对稳定的盈利能力,也最具投资吸引力,传统周期行业中的化工子行业和水泥行业由于产业结构调整周期到底,是较快能够产生供给端收缩效益的行业。

其次,IPO会是2014年的关键变量,新股对市场的影响主要就是改变供需,不仅仅表现在资金面上,还体现在对标的行业或者公司稀缺性的挑战、供给增加后,资金的分流一定会出现,而新股发行制度改革,则更考验机构投资者对公司和行业的把握和判断,在这点上,本基金更倾向于模式稀缺性和新兴行业龙头股的投资。

再次,对估值的挑战在2014年会更极致,非盈利网络股也可以IPO,使得A股的估值的研究方法受到挑战,需要投资者开拓思路,并借鉴美欧等海外市场,这几年,银行、白酒、地产等的行业的估值水平不断下会跌,其背后原因是随着经济增速换挡,这类行业大周期见顶回下,而与之对应的家电行业估值体系却能保持平稳,说明其生命周期不仅仅存在于国内,还有其品牌效应和海外市场等,近两年,成长股等同于高估值的理念深入人心,从更深层次的角度看,行业的生命周期判断更为重要,随着一批制造业公司市值慢慢变大,其背负创新能力是否能跟上市市值膨胀更为重要,享受高估值也将越来越困难,针对这一点,本基金会采取积极的态度去接受并发掘估值体系变化带来的机会,并有针对性的研究其风险的暴露程度等。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为了保证公司合规运作,加强内部控制、防范经营风险、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监察稽核人员按照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管理制度,采用例行检查与专项检查、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检查有机结合的方式,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合法性和合规性、执行的有效性和完整性、风险控制的范围控制等进行了较深入的监察稽核,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提示和监督落实,定期制作监察稽核报告,及时呈报公司领导层和上级监管部门。

本基金管理人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

(1)积极响应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市场监管的号召,采取外部法律顾问投课和内部监察部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多次组织全体员工开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其配套法规,公司内控制度等的学习,通过上述学习宣传活动,使员工加深了对法律法规的认识,并进一步将法律法规与内控制度落实到日常工作中,确保其行为守法合规,严格自律,恪守诚实信用原则,以充分维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

(2)继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严格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以规范经营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为目标,建立、健全了组织结构和运行机制,明确界定董事会、监事会职责范围,认真贯彻了独立董事制度,重大经营决策的制定都征得了所有独立董事的同意,保证了独立董事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作用的切实发挥,保证了各项重大决策的客观公正。

(3)不断完善规章制度体系,根据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管理公司实际运作的要求,对现有的规章制度体系不断进行完善,对经营管理活动的决策、执行和监督程序进行规范,明确不同决策层和执行层的权利与责任,细化研究、投资、交易等各项工作流程,为杜绝人为偏差,合法合规运作,强化风险控制提供了制度保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制订了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基金会计准则按照管理层批准后的估值政策进行估值。

对于在交易所上市的证券,采用交易所发布的行情信息来估值,对于固定收益品种,采用证券投资基金估值工作小组负责提供的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

除了投资总监外,其他基金经理不参与估值政策的决策,但是对于非活跃投资品种,基金经理可以提供估值建议。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基金可分配收益为6,973,599.32元,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根据公司分红安排,本基金于2013年1月17日进行利润分配,每单位分配收益0.031元,截至2013年11月28日,本基金可分配收益为88,313,159.30元,根据公司分红安排,本基金于2013年12月13日进行利润分配,每单位分配收益0.4488元。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有关规定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经本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经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述约定。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78,461,873.62	9,304,351.28
结算备付金		1,507,046.53	247,306.83
存出保证金		174,521.99	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4,472,252.06	122,924,747.36
其中:股票投资		1,034,472,252.06	113,024,747.3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9,9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9,932,709.89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251,391.65	123,820.9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274,327.43	155,24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516,074,123.17	133,255,468.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3,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44,848,648.63	1,565,384.49
应付赎回款		13,702,305.33	818,306.89
应付管理人报酬		1,783,828.50	149,663.79
应付托管费		297,304.76	24,943.9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789,885.04	268,301.78
应交税费		10,252.80	10,252.80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420,785.88	1,122,400.57
负债合计		62,853,010.94	6,959,254.3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385,457,159.65	115,011,152.62
未分配利润		67,763,952.58	11,285,061.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3,221,112.23	126,296,213.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16,074,123.17	133,255,468.03

注: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0489元,基金份额总额1,385,457,159.65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一、收入		65,048,940.01	23,515,789.62
1.利息收入		1,235,075.55	512,322.0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06,258.97	148,885.09
债券利息收入		26,997.34	218,285.7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601,819.24	145,151.20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9,572,015.11	7,390,037.7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48,438,418.07	6,433,844.88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27,010.00	74,422.6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260,607.04	881,770.24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13,755,569.63	15,565,497.47
4.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填列)		486,279.72	47,932.36
减:二、费用		11,388,885.84	4,545,510.04
1.管理人报酬		4,341,368.02	1,878,694.89
2.托管费		723,561.36	313,115.95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5,905,723.95	1,935,420.04
5.利息支出		16,957.05	22,667.3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6,957.05	22,667.35
6.其他费用		401,275.46	395,611.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53,660,054.17	18,970,279.5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660,054.17	18,970,279.58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5,011,152.62	11,285,061.11	126,296,213.7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3,660,054.17	53,660,054.1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270,446,007.03	653,063,191.80	1,923,509,198.8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594,906,420.76	738,275,872.73	2,333,182,293.49
2.基金赎回款	-324,460,413.73	-85,212,680.93	-409,673,094.6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650,244,354.50	-650,244,354.5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85,457,159.65	67,763,952.58	1,453,221,112.2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5,515,538.61	-6,997,192.52	158,518,346.0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8,970,279.58	18,970,279.5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0,504,385.99	-688,025.95	-51,192,411.9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6,669,406.16	98,930.93	26,768,337.09
2.基金赎回款	-77,173,792.15	-786,956.88	-77,960,749.0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5,011,152.62	11,285,061.11	126,296,213.7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俊彬	董伯健	董伯健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355号文《关于核准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08年5月26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370,249,260.77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债券回购、权证、中央银行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和现金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其它投资品种。其中,本基金投资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现金等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5%-4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 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其执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差错更正。

7.4.6 税项

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 营业税、企业所得